

高等学校試用教材

高等代數

GAODENG DAISHU

張禾瑞 郝鈞新編

人民教育出版社

高等学校試用教材



高等代数

GAODENG DAISHU

張永瑞 郝鈞新編

人民教育出版社

序

一、這本書是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頒布的師範學院數學系高等代數試行教學大綱編寫的。我們並且作了一些安排，使得師範專科學校也可以無困難地採用這本書。

二、我們力求本書結構清楚，論證嚴格，但同時在照顧初進大學學生的接受能力方面也給予了極大的注意。

三、根據我們試教的經驗，在師範學院教學計劃的規定的時間內，講完本書的全部內容是沒有困難的。在特殊情況下，§34 根的存在定理和 §83 代數基本定理的證明可以略去。如果不預備講開規定的時間問題，關於向量空間的 §14 也可以略去。

四、師範專科學校使用本書作為教材時，可以根據教學大綱刪去其中某些章節。

五、每節後面都附有一些習題，以供選擇。這些習題一部分可以留作家庭作業，一部分可以作為課堂習作的內容。為適應學生的不同程度，習題中也有較費思考的，但這只是少數。

六、我們主要參考了以下幾本書：庫洛什，高等代數教程；奧庫涅夫，高等代數；里亞平，高等代數教程；張禾瑞，近世代數基礎。至於其他的參考書不再一一列舉了。

七、本書所用的名詞，除極個別的以外，都采自中國科學院編訂的“數學名詞”。

八、在編寫過程中，一些同志提出了不少寶貴意見。北京大學數學力學系代數教研組把他們搜集的習題提供我們參考。在這里一併表示感謝。

希望本書讀者多加指正。

作者 1956 年 10 月

目 录

序	iv
第一章 行列式	1
§ 1. 数环和数体	1
§ 2. 二阶和三阶行列式	6
§ 3. 排列和置换	12
§ 4. n 阶行列式	19
§ 5. 子式和代数余子式 行列式的依行依列展开	31
§ 6. 克莱姆规则	41
§ 7. 拉普拉斯定理 行列式的相乘规则	46
第二章 线性方程组	57
§ 8. n 维向量	57
§ 9. 向量的线性相关性	63
§ 10. 矩阵的秩	72
§ 11. 矩阵的初等变换	79
§ 12. 线性方程组	87
§ 13. 齐次线性方程组	97
§ 14. 向量空间	103
第三章 矩阵的乘法	112
§ 15. 矩阵的乘法	112
§ 16. 非退化方阵	120
第四章 二次齐式	128
§ 17. 化二次齐式为典型二次齐式	128
§ 18. 正规二次齐式	140
§ 19. 正定二次齐式	145
第五章 基本概念	151
§ 20. 代数运算	151
§ 21. 环	157
§ 22. 体	170
§ 23. 同构	179
§ 24. 同态	185
§ 25. 复数体	191
§ 26. 复数的几何表示	197
§ 27. 复数的开方	203

第六章 环上一个不定元的多项式	211
§ 28. 多项式环	211
§ 29. 环上多项式的整除性	220
§ 30. 多项式的最大公因式	226
§ 31. 多项式的分解	235
§ 32. 重因式	241
§ 33. 多项式的根	246
§ 34. 根的存在定理	252
第七章 多元多项式	259
§ 35. 多元多项式环	260
§ 36. 对称多项式	268
§ 37. 结式 未知量的消去法 判别式	276
第八章 复数体上的多项式	287
§ 38. 代数基本定理	287
§ 39. 三次及四次方程	295
第九章 实数体上的多项式	305
§ 40. 实根的界	305
§ 41. 实根的个数	310
§ 42. 实根的近似计算	318
第十章 有理数体上的多项式	331
§ 43. 有理数体上多项式的可约性	331
§ 44. 有理数体上多项式的有理根	335
第十一章 圆规直尺作图	340
§ 45. 有限扩体	340
§ 46. 可能用圆规直尺作图的条件	346
§ 47. 三等分任意角, 立方倍积和化圆为方问题	349

第一章 行列式

§ 1. 数环和数体

中学代数的内容是多种多样的,大体包括以下题材:数的概念的发展,多项式及方程,无理式及无理方程,不等式,级数,指数,对数,排列组合等等。但从近代科学分类眼光来看,其中的不等式,级数,指数,对数,排列组合等都不属于代数的范围。事实上,中学代数仅是一个教学科目,其中包含着数学教育初步所需的必要内容。作为大学基础课程之一的高等代数与中学代数性质不同。在高等代数里,代数被当作一门科学来加以讨论,为了保持科学的系统性,高等代数不讨论中学代数中的那些非代数的内容。

高等代数的主要内容是多项式论以及与这一概念有密切关系的一些题材,如行列式,矩阵等。这些题材都是学习其他数学科目以及物理等所不可少的知识。我们要注意一点,这里所说的多项式论是包括方程论在内的。按近代数学的观点,方程论属于多项式论的范畴。

多项式是比较古典的题材,但这并不是说,处理这一题材的方法也必须古老的。我们将引入一些近世代数的基本概念。这样能够使多项式的理论得到更全面更系统的处理,同时也为进一步学习代数打开门径。

这些近世代数的基本概念是比较抽象的,初学高等数学的人接受起来可能有些困难,所以其中的大部分只能以后逐渐引入。但是有两个基本概念比较具体也比较简单,我们还是要一开始就介绍它们;这样才能保持本课程的一定的科学系统性。这两个概念就是数环和数体。

我們在中学代数里曾經遇到四种数，就是整数，有理数，实数和复数。以下我們分別把全体整数，全体有理数，全体实数和全体复数叫做整數集，有理数集，实数集和复数集。数环和数体就是由这四个数集中总结出来的概念。这两个概念是很重要的，它們在近代数学的許多部門中都有着非常广泛的应用。

由于以后主要是討論多項式，所以我們就借着多項式来介紹这两个概念。

在討論多項式时有一个很重要的問題，就是多項式系数的范围。比方說，分解多項式 $x^4 + x^2 - 6$ 的因子，在整數或有理数的范围内是：

$$x^4 + x^2 - 6 = (x^2 - 2)(x^2 + 3);$$

在实数范围内是：

$$x^4 + x^2 - 6 = (x + \sqrt{2})(x - \sqrt{2})(x^2 + 3);$$

在复数范围内是：

$$x^4 + x^2 - 6 = (x + \sqrt{2})(x - \sqrt{2})(x + \sqrt{3}i)(x - \sqrt{3}i).$$

由此可見，在不同的范围内討論多項式所得的結果可能不同，所以系数范围問題在多項式理論中占一个很重要的地位。在中学代数里，多項式系数的范围就是整數集，有理数集，实数集或复数集，不过在那里沒有把范围問題明确提出来。高等代数作为一門科学，对于这样一个基本問題必須加以明确。

我們把任意若干个数的全体叫做一个数集。比方說，全体偶数是一个数集，1, 2, 3, 4, 5 五个数也做成一个数集。我們問，在討論多項式时，是否任意一个数集都可以取作系数的范围；假如不然，什么样的数集才能取作系数的范围；能够回答这一問題，才能对系数范围問題有一个总的而明确的了解。

为了达到这一目的，讓我們看一看，在討論多項式时，所以能够用整數集，有理数集，实数集和复数集作为系数的范围，到底是由于这四个数集的哪些特性。

先来看一个很简单的数集，就是由 1, 3, 5, 7, 9 五个数组成的数集。我們說，我們不能用这个数集作为多项式的系数范围来讨论多项式。比方說，看两个多项式： $x+3$, $x+5$ 。这两个多项式的系数都属于这个数集，但是假如把它们加一加，减一减，乘一乘，那末所得多项式的系数就都已出了这个范围。以这个数集作为多项式系数的范围，连最基本的运算加，减，乘都不能做，因此更無法做进一步的讨论。反过来，讓我們看一看上面所說的四种数集。首先看整数集。我們都知道，两个整数的和，差，积仍然是整数，因此沒有出整数的范围。其次两个有理数的和，差，积也仍然是有理数，而实数集和复数集也有同样性質。事实上，正是这四个数集的这一共同性質，也就是說，不出本身范围可以做加法，减法和乘法，使得这四个数集能够作为讨论多项式的基础。因为在这样的数集上讨论多项式至少可以做多项式的加法，减法和乘法，因而有了作进一步讨论的起码条件。

为了把具有这种性質的数集和其他的数集区分开来，我們給这样的数集起一个名字，叫做数环。

定义 1. 令 R 是一个数集。当下列条件被滿足时，就把 R 叫做一个数环；

- 1) R 至少含有一个数；
- 2) 若 a, b 属于 R ，那末 $a+b$, $a-b$ 和 $a \cdot b$ 也都属于 R 。

整数集，有理数集，实数集和复数集都是数环。数环是非常多的，我們看几个例子：

例 1. 数零組成一个数环。

例 2. 全体偶数組成一个数环。

例 3. 令 n 是一个固定整数。一切 n 的倍数組成一个数环。

例 4. 一切形式如 $a+b\sqrt{2}$ 的数，此处 a 与 b 是任意整数，組成一个数环。

例 5. 全体奇数不是一个数环。事实上，两个奇数的和已不

再是奇数。

在一个数环上,也就是说,在一个可以施行加,减,乘三种运算的数集上固然可以讨论多项式,但是在一个数环上来讨论多项式还是不太方便的,因为在这一情况下,一般不能进行多项式的除法。例如,在整数环上讨论多项式时,就不能用 $2x+1$ 去除 x^2+2 。

所以要打算很好地讨论多项式,系数的范围应该是能够施行加,减,乘,除四种运算的一个数集。事实上,我们所熟知的四个数集中就有三个具有这种性质。这样的数集叫做数体。

定义 2. 令 P 是一个数环。当下列条件被满足时,就把 P 叫作一个数体:

1) P 至少含有两个数;

2) 若 a, b 是 P 中的任意两个数,且 $b \neq 0$, 则末 $\frac{a}{b}$ 也属于 P 。
有理数集,实数集和复数集都是数体。我们再来看几个例子:

例 6. 一切形式如 $a+b\sqrt{2}$ 的数,此处 a 与 b 是任意有理数,组成的数集 P 是一个数体。

事实上, P 显然是一个数环,并且不只含有一个数。

设 $a+b\sqrt{2}$ 与 $c+d\sqrt{2}$ 是 P 中的任意两个数,且 $c+d\sqrt{2} \neq 0$ 。此时 $c-d\sqrt{2}$ 也不等于零;因为若是 $c-d\sqrt{2}=0$, 那末由于 $\sqrt{2}$ 是无理数,必须 $c=d=0$, 因而 $c+d\sqrt{2}$ 也等于零;这与假设矛盾。因此

$$\frac{a+b\sqrt{2}}{c+d\sqrt{2}} = \frac{(a+b\sqrt{2})(c-d\sqrt{2})}{(c+d\sqrt{2})(c-d\sqrt{2})} = \frac{ac-2bd}{c^2-2d^2} + \frac{bc-ad}{c^2-2d^2}\sqrt{2}.$$

因为 a, b, c, d 都是有理数, 所以 $\frac{ac-2bd}{c^2-2d^2}$ 与 $\frac{bc-ad}{c^2-2d^2}$ 也是有理数,

即 $\frac{a+b\sqrt{2}}{c+d\sqrt{2}}$ 属于 P 。

例 7. 一切形如 $a+bi$ 的数, 此处 a, b 是任意有理数, 组成一个数体。

以下几章都是以一个数体作为討論的基础。至于数环，以后才会用到。

在一个任意数体上討論多項式，除了范围确定以外，还有一个主要优点，就是：这样所得的結果具有一般性。比方說，要解方程組

$$a_1x + b_1y = c_1,$$

$$a_2x + b_2y = c_2.$$

在中学代数里，最初是在有理数的范围内来討論这一問題的（因为在討論这一問題时实数和复数都还没有引入）。引入实数和复数后，我們就直接承認，以前所得的結果在实数或复数范围内都成立。但严格說来，这样做在理論上是有一些欠缺的。假如我們在一般的数体上来討論这一問題，那末所得的結果对于任何一个特殊的数体自然都成立。特別对于有理数体，实数体和复数体來說也都成立。

最后，我們証明数体的一个重要性質。

定理 任何数体都包含有理数体。

証 設 P 是任意一个数体。因为 P 至少含有兩個数，所以 P 一定含有一个不等于零的数 a 。因此 $\frac{a}{a} = 1$ 也屬於 P 。以 1 与它自己重复相加，可得全体正整数，因而全体正整数都屬於 P 。另一方面 $a - a = 0$ 也屬於 P 。所以 P 也含有 0 与任一正整数的差，亦即含有全体負整数。因此全体整数都屬於 P 。这样， P 也包含任意二整数的商（分母不为零），因而 P 包含全体有理数。

習 題

1. 下列数集是不是数环？

- i) 全体正整数；
- ii) 一切形如 $a + b\sqrt{3}$ 的数，此处 a 与 b 是任意有理数；
- iii) 一切形如 $b\sqrt{5}$ 的数，此处 b 是任意整数；
- iv) 一切分母是 2 的非負整数次方幂的不可約分数；

v) 一切形如 $\frac{2n}{2n+1}$ 的数, 此处 n 是任意整数。

2. 上题的五个数集中哪些是数体?

3. 有没有只含两个数的数环? 假如有, 举出实例; 假如没有, 严格加以证明。

4. 令 P_1 与 P_2 是两个数体, 而 P 是一切既属于 P_1 又属于 P_2 的数所成的集合。证明 P 也是一个数体。

5. 在上题里, 设 P_1 是一切形如 $a+b\sqrt{2}$ 的数所成的数体, P_2 是一切形如 $a+bi$ 的数所成的数体, 这里 a, b 是有理数, 那末 P 等于什么?

§ 2. 二阶和三阶行列式

在关于多项式及方程的讨论中, 我们从一次方程组开始。

我们将把一次方程组叫做线性方程组。

与中学代数不同, 我们将讨论含有任意个未知量任意个方程的线性方程组。

线性方程组的一般形式是:

$$\begin{aligned} a_{11}x_1 + a_{12}x_2 + \cdots + a_{1n}x_n &= b_1, \\ a_{21}x_1 + a_{22}x_2 + \cdots + a_{2n}x_n &= b_2, \\ &\dots\dots\dots \\ a_{m1}x_1 + a_{m2}x_2 + \cdots + a_{mn}x_n &= b_m, \end{aligned} \quad (1)$$

其中 $x_1, x_2, \dots, x_n$ 代表未知量, $a_{ij} (i=1, 2, \dots, n, j=1, 2, \dots, n)$ 代表未知量的系数, $b_1, b_2, \dots, b_m$ 代表常数项。

我们将要在一个任意数体上来讨论线性方程组, 也就是说, 方程组中未知量的系数及常数项都假定属于任意一个固定的数体 P 。

线性方程组 (1) 的一个解指的是数体 P 中这样的一组数 $k_1, k_2, \dots, k_n$, 用它们分别代 (1) 中的未知量 $x_1, x_2, \dots, x_n$ 后, (1) 的每一方程都变为恒等式。

讨论线性方程组主要的是判定一个方程组是否有解, 假如有解, 确定解的个数并求出一切解来。关于这样的一般问题将在第二章中彻底解决。

在这一章里，我們先討論形式比較特殊的綫性方程組，即方程的个数与未知量的个数相等的情形。在討論這一問題的过程中將要用到一个工具，就是行列式。

行列式是一个很重要的概念，它在数学的許多部門中都有着非常广泛的应用。

行列式起源于解含有两个或三个未知量的綫性方程組。我們先从含有两个未知量的綫性方程組开始。

我們看綫性方程組

$$\begin{aligned} a_{11}x_1 + a_{12}x_2 &= b_1, \\ a_{21}x_1 + a_{22}x_2 &= b_2. \end{aligned} \quad (2)$$

为了求这个方程組的解，我們用 a_{22} 乘第一个方程，用 $-a_{12}$ 乘第二个方程，然后相加，得

$$(a_{11}a_{22} - a_{12}a_{21})x_1 = b_1a_{22} - a_{12}b_2.$$

同理可得 $(a_{11}a_{22} - a_{12}a_{21})x_2 = a_{11}b_2 - b_1a_{21}.$

若是 $a_{11}a_{22} - a_{12}a_{21} \neq 0$ ，那末

$$x_1 = \frac{b_1a_{22} - a_{12}b_2}{a_{11}a_{22} - a_{12}a_{21}}, \quad x_2 = \frac{a_{11}b_2 - b_1a_{21}}{a_{11}a_{22} - a_{12}a_{21}}. \quad (3)$$

容易驗証，所得未知量 x_1 与 x_2 的值滿足方程組(2)，因此(3)是方程組(2)的一个解。以后我們还可以看出，当 $a_{11}a_{22} - a_{12}a_{21} \neq 0$ 时，(3)是方程組(2)的唯一解。

現在讓我們来仔細研究一下公式(3)。在这个公式里， x_1 与 x_2 的分母都是 $a_{11}a_{22} - a_{12}a_{21}$ 。它只含有方程組(2)的未知量的系数。假如把(2)中未知量的系数列成下表：

$$\begin{array}{cc} a_{11} & a_{12} \\ a_{21} & a_{22} \end{array}$$

我們就会看到，由位在表中左上角及右下角的两个数的乘积减去位在右上角及左下角的两个数的乘积剛好就是(3)的分母 $a_{11}a_{22} - a_{12}a_{21}$ 。我們把代数 $a_{11}a_{22} - a_{12}a_{21}$ 叫做一个二阶行列式，

并且用符号

$$\begin{vmatrix} a_{11} & a_{12} \\ a_{21} & a_{22} \end{vmatrix}$$

来表示。即

$$\begin{vmatrix} a_{11} & a_{12} \\ a_{21} & a_{22} \end{vmatrix} = a_{11}a_{22} - a_{12}a_{21}.$$

$a_{11}, a_{12}, a_{21}, a_{22}$ 叫做二阶行列式的元素。

我們約定，在一个行列式里，把橫排叫做行，縱排叫做列。

現在再來看(3)中的分子。注意一下，就會看到，把分母中的 a_{11} 与 a_{21} 依次換为方程組(2)的常數項 b_1 与 b_2 就得到 x_1 的分子，把分母中的 a_{12} 与 a_{22} 依次換为常數項 b_1 与 b_2 就得到 x_2 的分子。这样，依照上面的符号，可以把这两个分子写成

$$b_1a_{22} - a_{12}b_2 = \begin{vmatrix} b_1 & a_{12} \\ b_2 & a_{22} \end{vmatrix}, \quad a_{11}b_2 - b_1a_{21} = \begin{vmatrix} a_{11} & b_1 \\ a_{21} & b_2 \end{vmatrix};$$

而公式(3)可以写成行列式的商的形式：

$$x_1 = \frac{\begin{vmatrix} b_1 & a_{12} \\ b_2 & a_{22} \end{vmatrix}}{\begin{vmatrix} a_{11} & a_{12} \\ a_{21} & a_{22} \end{vmatrix}}, \quad x_2 = \frac{\begin{vmatrix} a_{11} & b_1 \\ a_{21} & b_2 \end{vmatrix}}{\begin{vmatrix} a_{11} & a_{12} \\ a_{21} & a_{22} \end{vmatrix}}. \quad (4)$$

当含有两个未知量两个方程的綫性方程組的系数所作成的系数行列式不等于零时，可以用公式(4)来求方程組的解。这种求解法是比较簡便的。

例 1. 解方程組

$$2x_1 + x_2 = 7,$$

$$x_1 - 3x_2 = -2.$$

这个方程組的系数行列式是

$$D = \begin{vmatrix} 2 & 1 \\ 1 & -3 \end{vmatrix} = -7 \neq 0.$$

因此可以应用公式(4)。用方程組的常數項 7 与 -2 来代替行列式 D 的第一列，就得到 x_1 的分子 D_1 ，用 7 与 -2 来代替 D 的第二

列就得到 x_2 的分子 D_2 :

$$D_1 = \begin{vmatrix} 7 & 1 \\ -2 & -3 \end{vmatrix} = -19, \quad D_2 = \begin{vmatrix} 2 & 7 \\ 1 & -2 \end{vmatrix} = -11.$$

由公式(4)得 $x_1 = \frac{19}{7}, \quad x_2 = \frac{11}{7}.$

現在看一个含有三个未知量三个方程的綫性方程組

$$\begin{aligned} a_{11}x_1 + a_{12}x_2 + a_{13}x_3 &= b_1, \\ a_{21}x_1 + a_{22}x_2 + a_{23}x_3 &= b_2, \\ a_{31}x_1 + a_{32}x_2 + a_{33}x_3 &= b_3. \end{aligned} \quad (5)$$

为了求这个方程組的解，我們分別用 $a_{22}a_{33} - a_{23}a_{32}$, $a_{13}a_{32} - a_{12}a_{33}$, $a_{12}a_{23} - a_{13}a_{22}$ 乘第一，第二，第三个方程，然后相加。經過簡單的計算我們得出等式：

$$\begin{aligned} (a_{11}a_{22}a_{33} + a_{12}a_{23}a_{31} + a_{13}a_{21}a_{32} - a_{13}a_{22}a_{31} - a_{12}a_{21}a_{33} - \\ - a_{11}a_{23}a_{32})x_1 = (b_1a_{22}a_{33} + a_{12}a_{23}b_3 + a_{13}b_2a_{32} - \\ - a_{13}a_{22}b_3 - a_{12}b_2a_{33} - b_1a_{23}a_{32}). \end{aligned} \quad (6)$$

在等式(6)中， x_1 的系数是

$$\begin{aligned} a_{11}a_{22}a_{33} + a_{12}a_{23}a_{31} + a_{13}a_{21}a_{32} - a_{13}a_{22}a_{31} - \\ - a_{12}a_{21}a_{33} - a_{11}a_{23}a_{32}. \end{aligned} \quad (7)$$

我們把这个代数和叫做一个三阶行列式，并且用符号

$$\begin{vmatrix} a_{11} & a_{12} & a_{13} \\ a_{21} & a_{22} & a_{23} \\ a_{31} & a_{32} & a_{33} \end{vmatrix} \quad (8)$$

来表示。 $a_{11}, a_{12}, \dots$ 叫做这个行列式的元素。

計算三阶行列式有一个規則，就是所謂对角綫規則。

在上面的三阶行列式里，从左上角到右下角的对角綫叫做主对角綫。从右上角到左下角的对角綫叫做第二对角綫。(7)式中有三項的符号是正的。其中的一項是位在主对角綫上三个元素的乘积；其他兩項中的每一項都是位在主对角綫的一条平行綫上的

兩個元素與對角上的元素的乘積。利用第二對角線可以類似地得出(7)式中有負號的三項的構成規律。這樣我們得到了計算三階行列式的一個方法。我們把計算規則用下面的兩個圖來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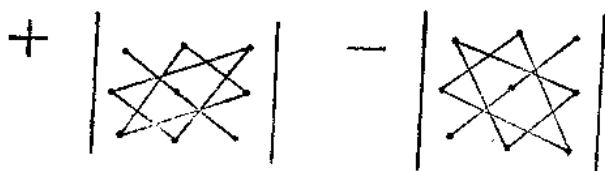


圖 1.

左圖指出計算三階行列式的正項的規則，右圖指出計算負項的規則。

例 2.

$$\begin{vmatrix} 2 & 1 & 2 \\ -4 & 3 & 1 \\ 2 & 3 & 5 \end{vmatrix} = 2 \cdot 3 \cdot 5 + 1 \cdot 1 \cdot 2 + 2 \cdot (-4) \cdot 3 - \\ - 2 \cdot 3 \cdot 2 - 1 \cdot (-4) \cdot 5 - 2 \cdot 1 \cdot 3 = \\ = 30 + 2 - 24 - 12 + 20 - 6 = 10.$$

現在我們再來看等式(6)，它的右端剛好就是把左端 x_1 的系數中的 a_{11}, a_{21}, a_{31} 分別換成(5)的常數項 b_1, b_2, b_3 ，換句話說，就是把行列式(8)的第一列換成(5)的常數項而得到的一個三階行列式，這個行列式用 D_1 來表示：

$$D_1 = \begin{vmatrix} b_1 & a_{12} & a_{13} \\ b_2 & a_{22} & a_{23} \\ b_3 & a_{32} & a_{33} \end{vmatrix}.$$

若以 D 表示行列式(8)，那麼等式(6)可以寫成

$$D \cdot x_1 = D_1. \quad (9)$$

同樣，以 $a_{23}a_{31} - a_{21}a_{33}, a_{13}a_{32} - a_{12}a_{33}, a_{12}a_{21} - a_{11}a_{23}$ 分別乘(5)中的方程，然後相加可得

$$D \cdot x_2 = D_2, \quad (10)$$

以 $a_{21}a_{32} - a_{22}a_{31}$, $a_{12}a_{31} - a_{11}a_{32}$, $a_{11}a_{22} - a_{12}a_{21}$ 分別乘 (5) 中的方程, 然后相加, 可得

$$D \cdot x_3 = D_3, \quad (11)$$

此处

$$D_2 = \begin{vmatrix} a_{11} & b_1 & a_{13} \\ a_{21} & b_2 & a_{23} \\ a_{31} & b_3 & a_{33} \end{vmatrix},$$

$$D_3 = \begin{vmatrix} a_{11} & a_{12} & b_1 \\ a_{21} & a_{22} & b_2 \\ a_{31} & a_{32} & b_3 \end{vmatrix}.$$

若 $D \neq 0$, 由 (9), (10), (11) 得

$$x_1 = \frac{D_1}{D}, \quad x_2 = \frac{D_2}{D}, \quad x_3 = \frac{D_3}{D}. \quad (12)$$

把未知量的值 (12) 代入方程组 (5), 不难算出, (5) 中的方程都被满足, 因此 (12) 是方程组 (5) 的解。以后还会看到, (12) 是方程组 (5) 的唯一解。

例 3. 解方程组

$$2x_1 - 4x_2 + x_3 = 1,$$

$$x_1 - 5x_2 + 3x_3 = 2,$$

$$x_1 - x_2 + x_3 = -1.$$

首先计算行列式 D :

$$D = \begin{vmatrix} 2 & -4 & 1 \\ 1 & -5 & 3 \\ 1 & -1 & 1 \end{vmatrix} = -8 \neq 0.$$

所以可以应用公式 (12)。

再计算其余的三个行列式:

$$D_1 = \begin{vmatrix} 1 & -4 & 1 \\ 2 & -5 & 3 \\ -1 & -1 & 1 \end{vmatrix} = 11.$$

$$D_2 = \begin{vmatrix} 2 & 1 & 1 \\ 1 & 2 & 3 \\ 1 & -1 & 1 \end{vmatrix} = 9.$$

$$D_3 = \begin{vmatrix} 2 & -4 & 1 \\ 1 & -5 & 2 \\ 1 & -1 & -1 \end{vmatrix} = 6.$$

由公式(12)得

$$x_1 = -\frac{11}{8}, \quad x_2 = -\frac{9}{8}, \quad x_3 = -\frac{6}{8} = -\frac{3}{4}.$$

習 題

1. 計算下列三階行列式:

$$(i) \begin{vmatrix} 1 & 2 & 3 \\ 3 & 1 & 2 \\ 2 & 3 & 1 \end{vmatrix};$$

$$(ii) \begin{vmatrix} 0 & a & 0 \\ b & 0 & c \\ 0 & a & 0 \end{vmatrix}.$$

2. 証明下列等式:

$$(i) a_1 \begin{vmatrix} b_2 & c_2 \\ b_3 & c_3 \end{vmatrix} - b_1 \begin{vmatrix} a_2 & c_2 \\ a_3 & c_3 \end{vmatrix} + c_1 \begin{vmatrix} a_2 & b_2 \\ a_3 & b_3 \end{vmatrix} = \begin{vmatrix} a_1 & b_1 & c_1 \\ a_2 & b_2 & c_2 \\ a_3 & b_3 & c_3 \end{vmatrix};$$

$$(ii) \begin{vmatrix} 1 & a & a^2 \\ 1 & b & b^2 \\ 1 & c & c^2 \end{vmatrix} = (a-b)(b-c)(c-a).$$

3. 利用三階行列式解方程組:

$$\begin{aligned} bx - ay &= -2ax, \\ -2cy + 3bz &= bc, \\ cx + az &= 0, \end{aligned}$$

其中 a, b, c 均不等于 0.

§ 3. 排列和置換

在上一節我們由解合兩個未知量和三個未知量的綫性方程組引出了二階和三階行列式, 并且看到, 利用行列式來解綫性方程組是很便利的。因此就會想到, 是否可以把二階和三階行列式推為 n 階行列式, 從而利用這一工具來解含有 n 個未知量的綫性方